9月1日起 重庆将实施小套型住宅建设标准 PDF转换可能丢失 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12/2021_2022_9_E6_9C_881 E6 97 A5 E8 B5 c57 612585.htm 记者从重庆市建委了解到 , 重庆市制定了建筑面积在60平方米以下的小套型住宅设 计规范, 今后小套型住宅建设要严格执行建设标准。据悉, 此项设计规范将于今年9月1日起实施。目前,我国仅对建 筑面积在90平方米以下的住宅在建设和设计上有了强制性 规定。但建筑面积在60平方米以下的住宅,在建设量、设 计规范未作强制要求。而这种小套型住宅市场需求较大。 据 了解,重庆市设计规范中的小套型是指套型建筑面积在37 平方米 - 60平方米的住宅。其中,最小建筑面积为37平 方米的住宅,使用面积不得小于22平方米,规定至少要有 居住、厨房、卫生间三个基本空间。在楼层高度上做了规定 ,这类小套型住宅层高宜为2.8米,不得高于3.6米。 同时,小套型住宅设计规范要求住宅通风和采光良好,成品 房均应配置便器、洗浴器(喷淋)、洗面器三件卫生洁具, 不宜设置浴缸。此外,小套型住宅设计规范中还对过道入口 、防火、电梯等方面作出了相应规范。1 100Test 下载频道开 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